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合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情况概述

2018年1月3日，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江西某电池公司正式签订《设备销售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合同”）。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整10,773,720.00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仟零柒佰柒拾叁万柒佰贰拾元整）。

二、重大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锂电匀浆领域具有革命性意义，是锂电池行业应用的一个新突破，也对公司占领该领域市场制高点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，对新的一年完全打开锂电池领域市场起到关键性作用！本合同的签订对公司提高经营业绩、市场开拓产生积极影响。

公司与上述合同签订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合同的履行不会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。

三、合同履行风险提示

公司将积极组织人力、物力保证合同的落实执行，但履行过程中可能遇到政策变化、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，导致合同无

公告编号：2018-001

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。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设备销售合同》

无锡灵鸽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月4日